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吉林省财政厅文件

吉卫联发〔2023〕36号

关于下发《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 计划2023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员会、财政局，长白山管委会、梅河口市卫生健康局、财政局，各有关高校，委直有关单位：

现将《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2023年度项目申报指南》印发，请按照通知要求，做好组织申报工作。

附件1：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2023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附件2：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项目申请书（任务书）

附件3：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项目盲审材料

附件4：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项目申报单位汇总表

附件5：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名额分配表

(此页无正文)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吉林省财政厅

2023年9月5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23年9月5日印发

校对：杨明

附件 1

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 2023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涉及人的生命科学和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医学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吉林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吉财社〔2019〕109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省卫生健康科技发展需求，现就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 2023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加快落实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要求，坚持以“四个面向”为指引，以临床需求和问题为导向，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支持构建“临床需求牵引、基础研究突破、临床转化应用”卫生健康科技新发展格局。聚焦影响我省人民生命健康的重大疾病，加大科技成果供给，强化生物安全监管和科技治理。大力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积极推进科研骨干队伍年轻化。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践行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深入推进全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支持范围

本指南只接受非涉密技术申报。

（一）申报项目分类

本年度主要支持全省卫生健康领域公立机构开展基础研究、临床研究、公共卫生研究、中医药研究、卫生健康管理模式创新、实验室生物安全风险防控，生物因素危害防护技术研究等方向项目。

1. 基础研究项目。以临床需求和问题为导向，紧密围绕危害人民健康的常见病、多发病、疑难病、重大传染病，聚焦上述疾病的关键临床需求和医学问题，探索疾病发生与发展规律、现有治疗方案的机制以及新药的探索等，为疾病防治和健康促进提供理论基础。

2. 临床研究项目。为解决临床实践遇到的困难而探索形成的诊疗技术和方法，或对现有技术和方法进行革新。包括临床上重大慢病的诊疗护理关键技术、规范化诊疗方案及流行病学研究，严重威胁人民群众健康的危重疾病防控关键技术、早期预警，规范化和个体化治疗以及医疗新技术的转化、适宜技术的推广研究。

3. 公共卫生研究项目。着力解决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能力的问题，以创新性的技术、方法、策略、产品为主要研究方向。围绕严重危害全省人民健康的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等公共卫生事

件应对策略与管理模式研究，以防治结合为基础的新发重大传染病应急救治体系建设研究，新发重大传染病预警、监测和疾病传播途径研究，针对新发传染病的快速筛查、检测、病毒分离与鉴定以及临床诊断和救治关键技术研究。

4. 卫生健康管理模式创新项目。项目设计围绕全省卫生健康改革与发展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对管理、服务模式进行革新与探讨。重点围绕健康管理的政策以及健康促进策略与路径研究，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治理机制研究，卫生综合监管的信息技术与创新模式研究，卫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与协同创新机制研究，护理服务与护理管理研究等。

5. 实验室生物安全风险防控，生物因素危害防护技术研究。支持省内医疗机构、科研机构与生物制药企业联合开展科技攻关。

（二）项目分设类别

项目分设重点项目、青年科技人才项目和一般项目三个类别。

1. 重点项目。围绕国家、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现实需求，把握科学前沿，研究基础扎实、研究方向聚焦，开展较为深入的创新性研究；具有明显的专业优势和行业影响力，加快提升卫生知识体系建构和卫生基础研究能力的项目；着力解决行业、产业和社会发展难题，对行业和领域发展具有引领作用。

2. 青年科技人才项目。引导青年卫生科技人才扎根吉林，潜心钻研，推动在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方面已取得突出成绩的青年科技人员开展创新性研究，围绕我省医药强省建设对科技的需求，有望开辟新领域、提出新理论、创建新方法，着力培养有较大发展潜力的青年科研人才。

3. 一般项目。根据我省医学科技发展和重大疾病防控需求为导向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加快推进医学领域的创新突破和普及推广，着力提高卫生健康领域整体科研能力。

（三）项目负责人分类

本年度指南主要突出专项提升计划的培育孵化功能，突出与省科学技术发展计划衔接补充。

项目负责人区分重点实验室研究人员、青年科技人才及其他研究者三种类型。设置青年科技人才专项，加快推进科教兴国、人才强省战略实施，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打造科学合理人才梯队。重点支持围绕临床问题的基础研究课题，鼓励“医学+X”的临床基础交叉的相关探索型创新研究等。

（四）项目支持额度

省财政根据每个申请项目申请额度及评审的综合情况给予资金支持。重点项目 5-10 万元；青年科技人才项目 3 万元；一般项目 2 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由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自筹解决。

三、申报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 项目设计应符合国家和我省卫生健康科技发展需求，以关键性科学问题为牵引，具备创新学术思想、合理可行技术路线和实施方案。目标明确，重点突出，预期成果具有理论和实际应用价值，具备可推广性。

2. 项目承担单位应具有较好的研究基础和研究条件（实验室和基本设备等），能够充分利用现有研究平台和工作基础开展研究工作。

3. 项目负责人应为申请单位的正式在编在岗人员，且在项目执行期内无特殊情况应保持稳定，无不良科研诚信和医疗行为记录，具有较强的项目组织和领导能力。

4.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研究者，年龄一般在 55 周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下同）以下。青年科技人才专项负责人原则上应为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市州、县市区学历可放宽至本科学历学位），年龄一般在 40 周岁以下。高校附属医院博士生导师年龄放宽至 63 岁。在读研究生不作为项目负责人。

（二）限项要求

1. 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的意见》，医学科研活动应符合《医学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

相关规定。

2. 项目负责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 1 个项目。作为负责人尚有未通过验收（鉴定）项目的人员不得再次申报。

3. 同一项目不得重复申报或改头换面多头申报。项目申请人需在《项目申请书》中明确列出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

（三）特别要求

1. 涉及病原微生物实验的项目，应提供相关生物安全实验室备案凭证复印件。

2. 涉及生命科学和医学伦理问题的项目，需提供所在单位伦理委员会审查意见。

3. 涉及实验动物的项目，需提供实验动物伦理审查证明材料。

4. 鼓励多学科、多单位联合申报。联合申报项目需提交经双方确认的合作协议（协议中应明确合作方式、双方职责、研究成果权益归属及划分等内容）。驻吉高校申报项目主要研究人员中应包含省、市州、县市区属相关卫生健康系统人员。

5. 把握支持方向比例，青年科技人才专项（县市区除外）申报比例不少于所在单位申报总数的 50%。

四、申报流程及有关要求

（一）项目申请人材料准备

申请人应根据项目分类填写申请书(任务书)和盲审材料(详见附件2-3),两种材料各一式5份统一交单位主管部门初审。申请人应严格按照附件格式填报材料,各单位初审合格后统一报送。

(二) 申报单位初评

各地区、各单位认真组织本单位学术委员会或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初评,参照名额要求择优上报(附件5,名额分配中含县市区1个申报名额);初评过程要坚持公开透明,初评结果需在本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提供初审意见,加盖单位公章。

(三) 申报单位汇总报送

各地区、各单位主管部门填写申报汇总表(样式见附件4),连同申请书(任务书)、盲审材料(含电子版)、单位审核推荐意见统一报送至省卫生健康委指定单位。不受理个人申报。

(四) 形式审查

省卫生健康委组织对各单位报送系列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不再进行补正处理。

(五) 专家评审

省卫生健康委组织专家对通过形式审查的项目,以盲审形式通过采取中省直、市直、县市区分级评审的方式进行评审,根据专家组评审结果择优立项。各地区、各医疗单位今年开展的新技

术（省内创新）在立项上优先考虑。

（六）立项拨款

立项申请书（任务书）自省卫生健康委正式审定后即作为正式文本，不再单独签订合同。省财政厅、省卫健委将以指标函形式将资助款项一次性拨付至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

五、其他事项

（一）相关文件下载地址

附件电子版在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政务服务－表格下载”（<http://wsjkw.jl.gov.cn/>）下载。

（二）材料报送受理时间

纸质申报材料受理时间自本指南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 17 时，逾期不予处理。各单位汇总材料电子版及附件 3 电子版压缩发送至电子信箱：jl sxmb@163.com（或随纸质材料一同提供光盘）。

（三）材料报送（邮寄）地址及联系人

吉林省健康教育中心（长春市绿园区锦西路 1045 号）。

联系人：胡明明 联系电话：15662170093

李若琳 联系电话：15843123709

（四）业务联系方式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科教处 杨 明 88905846

吉林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 隋再成 88771775

附件 2

项目编号	
------	--

评审编号:_____

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项目
申请书（任务书）

项目负责人类别 1. 重点实验室 ☐
2. 青年科技人才 ☐
3. 其他研究者 ☐

项目类别 1. 基础研究 ☐（重点项目 ☐ 一般项目 ☐）
2. 临床研究 ☐（重点项目 ☐ 一般项目 ☐）
3. 公共卫生研究 ☐（重点项目 ☐ 一般项目 ☐）
4. 卫生健康管理模式创新 ☐（重点项目 ☐ 一般项目 ☐）
5. 实验室生物安全风险防控，生物因素危害防护技术研究 ☐（重点项
目 ☐ 一般项目 ☐）

所属学科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申 请 者 _____

承担单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二〇二三年八月

填写说明及装订要求

一、填写说明

（一）封面填写说明。

1. 本申请书封面中“□”所示为所需选择的项目，在对应选项后以 ✓ 标识。
2. “项目负责人类别”栏按照申请人所属类别填选。
3. “项目类别”栏中按照实际研究类别填选。
4. “所属学科”栏请参照国家标准学科分类，填三级学科名称，应使用四号宋体居中填写。
5. “项目名称”应确切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 25 个汉字，使用四号宋体左顶格填写。
6. “承担单位”请按单位公章全称填写，应使用四号宋体居中填写。
7. “申请者”及“申请日期”栏，应使用四号宋体居中填写。

（二）正文填写说明。

1. 申请书正文内所填内容，请用五号仿宋-GB2312 字体填写（合同签署页除外）。
2. （六、经费预算）栏中经费预算应根据项目研究情况合理编制，项目负责人及依托单位负责人签名应手签或使用个人名章。

3.（八、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中项目组成员签字栏必须由项目组成员本人签字，不得代签或打印。

4.（九、项目承担单位审查意见）中申报项目各意见栏应明确填写，各负责人签字应手签或使用个人名章，不得打印；加盖公章处要求皆为原件，不得复印。

5.请申报人在填写申请书前认真阅读（十二、合同签署）中的合同条款。项目负责人（乙方）及承担单位（丙方）各处应使用四号宋体清晰打印。“项目负责人”及“单位负责人”处应手签或使用个人名章，日期处应加盖单位公章。

二、装订及其他要求

（一）所有材料装订成一册（一式4份），装订顺序依次是《申请书》及相关佐证材料（可以用复印件），佐证材料应真实、简明。

（二）请用A4纸单面打印（复印），自左侧中上1/4和中下1/4处装订，请勿用塑料及彩色封皮。

（三）对填写及装订不符合要求的申请书，不予补正处理。

一、项目基本信息

研究课题	项目名称										
	研究领域	1. 基础医学 ☐ 2. 临床医学 ☐ 3. 口腔医学 ☐ 4. 公卫与预防医学 ☐ 5. 药学 ☐ 6. 中医 ☐ 7. 中西医结合 ☐ 8. 其它 ☐									
	所属学科			代码			起止年月	自 年 月 至 年 月			
申请者	姓 名			出生年月				性 别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民 族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毕业 学校及专业				本 人 电 话			
承担单位	名 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科研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课题 组	参加单位数	总人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博士生	硕士生	辅助 人员			
经 费 预 算		经费预算：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专项补助： 万元									
研究 主要 内容 和 意 义 摘 要	（不超过 250 字，包括标点符号）										
预期 成 果 摘 要	（不超过 150 字，包括标点符号）										

二、立项依据

项目研究的科学意义与效益，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等。

三、研究内容与预期成果

项目的具体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预期成果和提供形式，如系应用研究，应写明其应用前景。

四、研究方案

(一) 拟采取的研究方法及可行性分析

（二）项目的技术路线与创新点。

(三) 年度计划进度及预期目标 (“起止年月”从立项之日算起)	
第一年 年度计划:	预期目标:
第二年 年度计划:	预期目标:
第三年 年度计划:	预期目标:

五、研究基础

（一）申请者的学术水平和研究工作经历。

（二）申请者与本项目有关的前期工作基础。

（三）已具备的实验条件（仪器设备、实验动物、试剂等），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四）申请者近三年发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论著、论文目录（写明论著名称、作者、出版年份、发表的刊物名称及卷期页或出版社及页码）；承担的科研项目和获得成果奖励情况（将相关资料复印件附后）。

七、项目承担单位、参加单位及分工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分工
1				
2				
3				

八、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单 位（部门）	研究分工	本人 签名
主要 研究 人员							
项目 参 加 人 员							

九、项目承担单位审查意见

（一）申请者所在单位学术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二）申请者所在单位意见（包括对申请书的真实性，项目实施中经费、人员、工作条件等的支持措施签署具体意见）。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三）合作单位意见（如没有合作单位，不填写）。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四）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市州卫生健康委、高校科研管理部门）。

十、专家评审意见

--

十一、省卫生健康委审核意见

负责人：2023 年 月 日 (公章)

十二、合同签署

(一)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计划下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负责人×××（以下简称乙方）、项目承担单位×××（以下简称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和规定，为顺利完成《×××××××》项目，特订立本合同，作为甲、乙、丙三方在合同执行中共同遵守的依据。

第二条 签约各方一致同意项目申请书（任务书）所列内容，并信守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按合同约定核拨项目经费；
- （二）协调项目相关工作；
- （三）对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四）鼓励乙方和丙方争取其他途径对本项目提供资助。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一）按照申请书（任务书）约定的时间、方法完成项目任务；
- （二）严格履行申请书（任务书）约定的预算开支，对甲方所拨付经费专款专用，并严格履行申请书（任务书）中所做的自筹经费承诺。
- （三）按要求向甲方如实报告项目执行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
- （四）项目完成后，按合同规定的内容向甲方提出结题申请，并提交完整的相关材料。

第五条 丙方的权利义务：

- （一）督促乙方保证合同执行；
- （二）协助乙方履行申请书（任务书）中所做的自筹经费承诺；
- （三）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 （四）配合做好甲方检查乙方合同履行情况等有关工作。

第六条 本合同文本一式四份，分存甲方、乙方、丙方和项目组，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合同签署各方。

计划下达单位（甲方）：吉林省卫生健康委

本项目经专家论证，省卫生健康委批准列入 2023 年度吉林省卫生健康委科技能力提升计划，资助经费____万元，项目编号为_____。

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乙方)：_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项目承担单位（丙方）：_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月 日
(公章)

附件 3

项 目 名 称：

评审编号	
------	--

课题计划书

注 意 事 项

一、申请省卫生健康委科技能力提升项目填写此计划书。

二、本计划书内容不得涉及项目研究团队的单位与个人信息，不得涉及项目运行管理相关信息。

三、此计划书填写应实事求是，内容应与项目申请书（任务书）内容一致。

四、本计划书写作格式请严格参照所列提纲。

五、本计划书正文（填写处）使用仿宋-GB2312 三号字体（经费预算表格内除外）。

六、第五部分经费预算表格填写使用小四宋体字体。

七、此计划书请用 A4 纸单面打印，一式 4 份，自左侧中上 1/4 和中下 1/4 处双钉装订，请勿用塑料及彩色封皮。

课 题 计 划 书

一、项目概述（600 字以内）

（一）研究主要内容和意义摘要。

（二）预期成果摘要。

（三）项目组基本信息。

（包括项目负责人年龄、职称；项目组人数，学历、职称及年龄结构构成）。

二、立项依据

（一）项目研究的科学意义与效益。

（二）国内外研究现状与发展趋势。

三、研究内容与预期成果

（包括项目研究的具体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预期成果和提供形式，如系应用研究，应写明其应用前景）。

四、研究方案

（一）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二）项目的技术路线与创新点。

（三）年度计划进度及预期目标。

（“起止年月”从提出申请之日起算，完成年限一般不超过3年）。

第一年/年度计划：

预期目标：

第二年/年度计划：

预期目标：

第三年/年度计划：

预期目标：

五、经费预算

单位：万元

经费来源合计：				
其中	1. 省财政专项资助		2. 各渠道自筹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

支出科目	数量	单价	金额	其 中： 省财政专项资助额	备注/计算依据
费用总计：					

附件 4

吉林省 2023 年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示例）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承担单位	申请类别	所属学科	项目申请人类别	经费来源
1	； ； ； ； ； ； ； ； ； 的研究	； ；	； ； ； ； ； ； ；	基础研究		重点实验室	
2	； ； ； ； ； ； ； ； ； 的研究	； ；	； ； ； ； ； ； ；	公共卫生研究		青年科技人才	
3	； ； ； ； ； ； ； ； ； 的研究	； ；	； ； ； ； ； ； ；	卫生健康管理 模式创新		其他	
	以上为填写范例，请填报时删除。						
说明	1. 请各单位按照此表格填写（勿自行使用 WORD 格式），可以添行，列数勿改动。此表纸质加盖公章及电子版随申请书报省卫生健康委。2. 汇总顺序依次为重点实验室负责人、青年科技人才、其他研究者。3. “所属学科”请参照各项目《申请书》封面及项目实际情况填写。4. “经费来源”栏，确定自筹经费项目填“自筹”；需申请省级专项资助的填“申请+自筹”或“申请”。						

附件 5

吉林省卫生健康科技能力提升计划
项目名额分配表

序号	立项单位	名额分配
1	吉林大学	86
2	延边大学	15
3	北华大学	19
4	长春中医药大学	29
5	吉林医药学院	10
6	吉林省人民医院	30
7	吉林省一汽总医院	12
8	吉林省肿瘤医院	20
9	吉林省中医药科学院	23
10	吉林省前卫医院	9
11	吉林省神经精神病医院	6
12	吉林省职业病防治院	7
13	吉林省妇幼保健院	9
14	吉林省结核病医院	5

序号	立项单位	名额分配
16	吉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
17	吉林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服务中心	1
18	吉林省健康教育中心	1
19	吉林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1
20	吉林省地方病第一防治研究所	5
21	吉林省地方病第二防治研究所	4
22	吉林省临床检验中心	2
23	吉林省医学期刊社	1
24	吉林省医学会秘书处	1
25	吉林省医疗急救指挥中心	1
26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	40
27	吉林市卫生健康委	20
28	延边州卫生健康委	11
29	四平市卫生健康委	12
30	通化市卫生健康委	8
31	白城市卫生健康委	8
32	辽源市卫生健康委	7

序号	立项单位	名额分配
33	松原市卫生健康委	13
34	白山市卫生健康委	11
35	长白山卫生健康委	2
36	梅河口市卫生健康委	5
		447